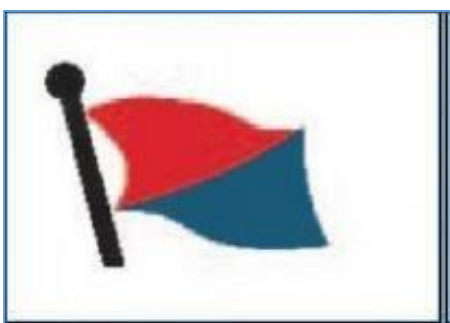




海通基业

NEEQ: 834696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AITONG TRANSPORT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月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春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信息披露人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海通基业	指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海通基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合称
股东会	指	海通基业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通基业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通基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油（天津）	指	中油（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航线	指	海运航线是指船舶在两个或多个港口之间，从事海上旅客和货物运输的线路。
基础货物	指	主要指钢材、水泥、原木、铁矿、煤炭等基础类型的货物，及公司在市场上承接的非主要航线的货物，货物种类繁多，目的地多样。
能源管线	指	石油和天然气管线
工程物流	指	工程物流是一种特殊的、一次性的物流活动，需要以系统论的方法来规划和设计物流系统、管理和控制物流过程、安排和运用物流设备和技术。工程物流由“工程”和“物流”两个基本要素组成。这两个基本要素各自以独立形态存在时，有其一般性的含义；当两者以前者修饰并限定后者的关系结合在一起时，其含义便有了一定的约束，不再完全遵循原来的解释。在实践领域中，工程物流主要解决建设项目、救助支援、大型会展、大型迁址以及战时后勤保障等具有综合性复杂内容的物流组织活动，其特点是高风险、强时效、一次性，一般需要多种特殊运输、吊装等设备、多种运输方式、多家不同物流企业协作进行，因而大多具有典型的第三方物流特征。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HAITONG TRANSPORT CO., LTD		
	BJHT		
法定代表人	李月文	成立时间	2006 年 6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月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月文），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58 装卸搬运及运输代理-G582 运输代理-G5821 货物运输代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国际货运代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海通基业	证券代码	834696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 129 号金隅大厦 16 层 投资者咨询电话 010-83991868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曹春冬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5 号金成建国 5 号 1212
电话	010-85298436	电子邮箱	haitongjiye@163.com
传真	010-85298436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5 号金成建国 5 号 1212	邮政编码	100005
公司网址	www.haitongjiye.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90675490Q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注册资本（元）	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本公司是一级货运及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专业提供海运、陆运等多种形式运输服务，可出具具有物权凭证的提货单。海通基业为中国石油和中建材等大型国企的各大工程项目运输的主力物流服务商，以专业海运知识及多年经验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物流服务。公司曾先后多次获得央企颁发的《优秀物流服务商》奖牌，并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入围可以为中石油提供全球服务的物流商之一。公司拥有交通部颁发的《无船承运人证书》，商务部颁发的《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0,927.45	10,157,041.51	-96.54%
毛利率%	100.00%	7.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767.49	-535,928.44	-51.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1,181.84	-1,000,873.56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53%	-11.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59%	-20.69%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1	-51.6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71,316.24	5,101,846.77	-18.24%
负债总计	122,436.29	240,199.33	-49.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48,879.95	4,861,647.44	-16.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1	0.97	-16.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4%	4.7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4%	4.71%	-
流动比率	34.03	21.17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111.60	-1,204,085.83	-12.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24%	-13.2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6.54%	6.67%	-
净利润增长率%	51.66%	-138.2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43,223.27	15.42%	983,321.02	19.27%	-34.59%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	-	-	-
存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65,711.55	83.08%	4,069,385.70	79.76%	-14.8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709.61	0.11%	16,520.80	0.32%	-71.49%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账款	2,000.00	0.05%	8,000.00	0.16%	-75.00%
其他应收款	55,671.81	1.33%	24,619.25	0.48%	126.13%
应付账款	-	-	186,000.00	3.65%	-100%
其他应付款	73,033.40	1.75%	5,581.92	0.11%	1,208.39%
总资产	4,171,316.24	100.00%	5,101,846.77	100.00%	-18.24%
未分配利润	-1,076,137.14	-25.80%	-263,369.65	-5.16%	308.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643,223.27 元，上年同期为 983,321.02 元，同比减少 34.59%，现金的减少主要为 2024 年度业务锐减，无资金流入。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50,927.45	-	10,157,041.51	-	-96.54%
营业成本	0	-	9,374,429.65	92.29%	-100.00%
毛利率%	100.00%	-	7.71%	-	-
销售费用	3,509.27	1.00%	541,163.22	5.33%	-99.35%
管理费用	1,234,616.34	351.82%	1,658,470.50	16.33%	-25.56%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1,068.57	-0.30%	-253,195.10	-2.49%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135.94	0.04%	-	-	-
投资收益	164,845.20	46.97%	333,215.34	3.28%	-50.53%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721,223.62	-205.52%	-830,611.42	-8.18%	-
营业外收入	-	-	294,696.74	2.90%	-100.00%
营业外支出	86,373.93	24.61%	13.76	0.00%	627,617.51%
净利润	-812,767.49	-231.61%	-535,928.44	-5.28%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350,927.45 元，上年同期为 10,157,041.51 元，同比减少 96.54%。主要原因为公司自身业务开展受阻，导致销售业务下滑。
- 2.营业成本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0 元，上年同期为 9,374,429.65 元，同比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收入为信息服务，不存在因销售实物带来的成本。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0,927.45	10,157,041.51	-96.54%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	9,374,429.65	-1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信息服务	350,927.45	0	100%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自身业务开展受阻，导致销售业务下滑。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大量减少。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CHINA OCEAN SHIPPING LIMITED	350,927.45	100%	否
	合计	350,927.45	1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	-	-
	合计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111.60	-1,204,085.83	-1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00.00	48,482.40	1,36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现金流量分析

1.本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增加 1,364.45%，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存在对外借款归还，无新增借款，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有大幅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目的国政治动乱风险	国际货运代理是连接本国与外国的重要纽带，是一个国家“走出去”的传送带。但由于国与国之间由于领土争端、民族矛盾、阶级立场不同等原因往往会引起国际间政治上的纠纷，而政治纠纷的影响必然会延伸国际贸易上，这就增加了国际贸易的复杂程度和国际贸易的风险性，进而有可能对国际贸易领域中的国际货代行业产生重大影响。
经济周期的风险	经济周期变化往往伴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变化。特别在经济繁荣期，以主导产业为主的产业群因为技术和市场的成熟，具有快速扩张的能力，成为有利可图的行业，吸引大量资金和劳动力的投入，从而进一步推动生产规模和生产技术的提高，促使产业进入扩张状态。这种产业的扩张必然带来进出口货物量的增加，从而促进了物流业的发展。2008 年金融危机的影响依然存在，世界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全球贸易量下降，采购、生产、销售、消费出现不同程度萎缩，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冲击必然会对产业链条上的物流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需求放缓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国际货运及综合物流服务业务不仅受我国经济环境影响，也同时受到国外企业等经济单位的密切影响。纵观近 6 年能源出口总量，自 2018 年以来，煤炭、原油、天然气出口量不断下降。需求量的减少使得全球海运和空运物流市场相应出现下滑，出口企业向物流服务商传递因经济环境变化而造成的成本压力要求降低报价，从而影响到物流服务商的盈利水平和业绩稳定性。
汇率变动的风险	国际货物运输行业一般采用外汇进行结算，汇率变动将给所处该行业的企业带来一定程度的汇兑风险。当前人民币贬值有利于出口贸易，但未来一旦人民币升值，就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承运人议价能力增强的风	承运人是国际货运代理行业上游供应商，其中国际海运业务的

	上游供应商是船公司。运力采购成本是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最主要的成本，因此船公司的议价能力对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的经营业绩具有较大的影响。在国际货运代理市场中，船公司处于较强的议价地位，若本公司的运力采购成本出现大幅上涨，且本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向下游客户转移，则会在短期内对本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024 年 8 月公司原董事、总经理陈轩辞职，同月公司聘请张东煜任职董事、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月文，依旧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于绝对控制地位，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张东煜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因而不排除其通过行使投票表决权、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控制或干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的经营可能会因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控制而受影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人力资源风险	国际货运代理业是我国现代物流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生产性服务业和服务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对客户的服务一方面依靠公司对运输解决方案的开发与积累，并配套全方位的服务措施，另一方面也依赖于具备专门技能与经验的业务人员对客户的细致服务，因此公司面临人力资源储备与公司发展速度不匹配，以及人力资源流失对公司业绩成长性与稳定性带来的风险。
公司业务模式所产生的法律风险	公司作为托运人的代理人，需为托运人选择适当的承运人，尽到合理谨慎的义务，但在实际操作中，存在由于承运人自身的原因造成货物在运输中损毁、灭失、迟延或者无单放货等，而给托运人造成损失的情况，托运人在找承运人索赔不成的情况下，很可能转而以货运代理企业选择承运人不当为由向货运代理企业索赔，或者直接要求货运代理企业承担赔偿责任，从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影响企业的经营业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特色及发展规模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与客户已形成长期合作关系，业务稳定。大客户对公司现有及未来业务发展起到保障和促进作用，但是如果大客户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从而降低对公司服务的采购，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一定的影响。
不可抗力影响公司业务开展的风险	公司在开展货运代理业务的过程中，可能会遭遇某些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公司现有业务主要集中在国际物流行业，容易在海上运输途中遇到恶劣气候如海啸、雷电等，意外事故如船舶搁浅、触礁、沉没、碰撞、火灾等。一旦发生该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将导致公司业务难以正常开展，给公司带来损失，以致影响公司业绩及持续盈利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公司本期重大风险发生改变：1、公司本期营业成本为 0，毛利率为 100%，因此删除原有的“毛利率水平较低的风险”；2、公司本期没有供应商，因此删除原有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100,000	27.17%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1,100,000	27.17%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债务人 是否为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 额	本 期 新 增	本期减 少	期末余 额	是否履 行审议 程序	是否存 在抵质 押
			起始 日期	终止 日期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180,000		18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8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20,000		2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9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9 月 7 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100,000		1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9 月 29 日	2024 年 8 月 10 日	100,000		1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 海）国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非关联 方	否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300,000		162,268. 5	137,73 1.5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司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1 年 12 月 13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3 月 28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50,000			25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50,000			25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6 月 9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7 月 12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100,000			100,0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海宜通	非关联	否	2022	2026	150,000			150,00	已事后	否

(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方		年 7 月 12 日	年 2 月 10 日				0	补充履行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7 月 14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8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9 月 9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11 月 9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0,000			2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2 年 12 月 8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300,000			3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2023 年 10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150,000			1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海宜通(上海)国	非关联方	否	2023 年 11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40,000			4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际运输 有限公 司			日	日						
合计	-	-	-	-	3,740,00 0		762,268. 5	2,977,7 31.5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了维系良好合作关系，对非关联方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周转，建立起业务关系，为未来的合作打下基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非关联方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累计借款有 2,977,731.50 元未偿还。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该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其他借款条件不变。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7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股东李宁、李薇出具了《股东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承诺已全部清理并归还此前以借款等各种形式占用的海通基业资金，保证将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海通基业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若违反本陈述、承诺或保证，将赔偿由此给海通基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无法避免的或有合理理由的，将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遵循一般商业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海	正在履行中

					通基业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海通基业违规提供担保。	
收购人	2024年1月12日	-	收购	收购的承诺	收购人李月文出具了《收购人的声明及承诺》，承诺依法履行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的相关承诺事项，如果未履行收购报告书中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海通基业的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海通基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如果未履行收购报告书中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海通基业的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向海通基业和海通基业的股东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1,100,000	26.37%	合同纠纷
总计	-	-	1,100,000	26.3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开展，本次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公司积极应对以上情况，与各方沟通协调，同时持续关注诉讼进度，截至报告披露时，公司银行账户已全部解封。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12,500	96.25%	0	62,500	1.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50,000	95.00%	-4,750,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62,500	1.25%	0	62,500	1.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7,500	3.75%	0	4,937,500	98.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4,750,000	4,750,000	95%
	董事、监事、高管	187,500	3.75%	0	187,500	3.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宁	4,750,000	-4,750,000	0	0%	0	0	0	0
2	李月文	0	4,750,000	4,750,000	95%	4,750,000	0	0	0
3	李薇	249,700	0	249,700	4.4994%	187,500	62,200	0	0
4	李祥华	300	0	300	0.0006%	0	30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4,937,500	62,5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9 日，李宁与李月文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李宁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直接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750,000.00 股转让给李月文，上述股权已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实际控制人为李月文，无一致行动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月文	董事长、董事	男	1982年2月	2024年11月5日	2027年11月5日	0	4,750,000	4,750,000	95%
李薇	董事	女	1970年3月	2024年11月5日	2027年11月5日	249,700	0	249,700	4.994%
姚遥	董事	女	1987年12月	2024年11月5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朱文惠	原董事	女	1973年10月	2021年11月5日	2024年1月2日	0	0	0	0%
陆通通	原董事	男	1983年10月	2021年11月5日	2024年1月2日	0	0	0	0%
陈轩	原董事	男	1994年6月	2024年1月2日	2024年8月22日	0	0	0	0%
曹春冬	董事	女	1994年12月	2024年1月2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张东煜	董事	女	1986年1月	2024年8月22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牟卉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年11月	2024年11月5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王慧	监事	女	1983年3月	2024年11月5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王亚琴	职工监事	女	1993年11月	2024年10月21日	2027年11月5日	0	0	0	0%

				日	日				
卢昆	原 董 事 会 秘 书	男	1989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4 年 5 月 15 日	0	0	0	0%
曹春 冬	董 事 会 秘 书	女	1994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5 日	2027 年 11 月 5 日	0	0	0	0%
陈轩	原 总 经 理	男	1994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8 月 7 日	0	0	0	0%
张东 煜	总 经 理	女	1986 年 1 月	2024 年 11 月 5 日	2027 年 11 月 5 日	0	0	0	0%
曹春 冬	财 务 负 责 人	女	1994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5 日	2027 年 11 月 5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卢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曹春冬	董事、财务负责人	新任	董事会秘书、董事、财务负责人	新聘任
陈轩	董事、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东煜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新聘任
陆通通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朱文惠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陈轩，男，199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年毕业于安格里亚鲁斯金大学，取得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19年至2020年就职于托普朗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经理；2021年至2022年，就职于德信钢铁有限公司，任商务经理；2022年至2023年11月，就职于东鹏瀚马（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任资产管理运营经理。

曹春冬，女，199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毕业于长春工业大学，取得金融学专业学士学位。2018年至2021年，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历任审计员、高级审计员；2021年至2022年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任高级审计员。

张东煜，女，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广东金融学院，2023

年取得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会计学学士学位。2009年4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出纳；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2011年7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北京华谊葭信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历任CSSC部门会计助理、财务；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北京五湖四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任FSSC部门KA会计；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北京高麦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财务主任；2015年9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益海嘉里(北京)粮油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成本统筹；2017年3月至2023年8月，任财务部财务主管；2023年9月至2023年11月，就职于北京联合出版有限责任公司，任计划部会计主任。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1	0	4
财务人员	1	1	1	1
销售人员	1	0	0	1
员工总计	5	2	1	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3	3
专科	1	2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5	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员工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1、人才引进、培训、招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公开公平、平等竞争、择优录取等原则，通过网络招聘、内部推荐、高校招聘等方式引进优秀人才。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为新员工提供入职培训，为在职员工提供业务技能拓展培训等，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2、薪酬政策公司重视员工福利及待遇，严格制定了详细的薪酬考核制度及激励制度。公司按劳动法要求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

3、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1)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规则要求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齐备。

(2) 本年度内未新增公司治理制度。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商标、非专利技术、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

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因此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管理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了银行账户，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企业任意占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内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政远审字（2025）012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元平北路 1 号自贸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自贸创新服务中心 W7 幢 1 层 0047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琴洁	张甜甜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7.50 万元	

审计报告

政远审字（2025）0123 号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基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通基业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通基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海通基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通基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通基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通基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通基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通基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通基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琴洁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甜甜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1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43,223.27	983,321.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2	2,000.00	8,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3	55,671.81	24,619.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3,465,711.55	4,069,385.70
流动资产合计		4,166,606.63	5,085,32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五、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4,709.61	16,520.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9.61	16,520.80

资产总计		4,171,316.24	5,101,84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7		186,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8	48,881.94	37,905.56
应交税费	五、9	520.95	10,711.85
其他应付款	五、10	73,033.40	5,581.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436.29	240,199.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2,436.29	240,19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1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2	125,017.09	125,017.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3	-1,076,137.14	-263,36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48,879.95	4,861,647.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48,879.95	4,861,64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71,316.24	5,101,846.77

法定代表人：李月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冬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50,927.45	10,157,041.51
其中：营业收入	五、14	350,927.45	10,157,041.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7,132.21	11,320,868.27
其中：营业成本	五、14	0	9,374,429.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5	75.17	
销售费用	五、16	3,509.27	541,163.22
管理费用	五、17	1,234,616.34	1,658,470.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8	-1,068.57	-253,195.1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97.36	2,101.20
加：其他收益	五、19	135.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164,845.20	333,21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1,223.62	-830,611.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21		294,696.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86,373.93	13.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597.55	-535,928.44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5,169.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767.49	-535,928.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767.49	-535,928.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767.49	-535,928.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2,767.49	-535,928.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2,767.49	-535,928.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月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冬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927.45	10,161,513.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54.30	1,245.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6.05	448,70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797.80	10,611,46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5,592.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4,360.21	620,33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39.26	6,25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4,809.93	1,553,37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1,909.40	11,815,5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111.60	-1,204,08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000.00	1,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8,482.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0.00	1,438,48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00.00	48,48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5	249,825.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097.75	-905,77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321.02	1,889,098.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23.27	983,321.02

法定代表人：李月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冬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263,369.65		4,861,64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263,369.65		4,861,64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812,767.49		-812,767.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12,767.49		-812,767.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 1,076,137.14		4,048,879.9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20,415.14		5,104,60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20,415.14		5,104,60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242,954.51		-242,954.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35,928.44		-535,928.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92,973.93		292,973.93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25,017.09		-		4,861,647.44
											263,369.65		

法定代表人：李月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冬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7 日，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按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4696。本公司在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790675490Q，法定代表人：李月文，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住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李宁	4,750,000.00	95.00
李薇	249,700.00	4.994
李祥华	300.00	0.006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际海运辅助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5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

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

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

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单项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不存在收回风险的关联方款项。

（2）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单项计提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不存在收回风险的关联方款项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4、持有待售资产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

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

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

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

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6“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现在收入主要系货运代理收入、航运咨询服务。

货运代理收入：收入于海运货代于船舶离港日（出口）或到港日（进口）确认收入的实现。如果本公司实际上作为主要责任人为客户提供运输货品的服务时，确认的收入一般包括承运人向本集团收取的承运费。

航运咨询服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通常仅包含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已提供服务完毕时点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无。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本公司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42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的免税范围，限定在直接与国际运输单位发生业务的代理环节。本公司为国际货运代理公司，增值税应税服务收入实行免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5,000.00	12,170.62
银行存款	638,223.27	971,150.4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643,223.27	983,321.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671.81	24,619.25
合 计	55,671.81	24,619.25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5,671.81		55,671.81	24,619.25		24,619.25
合 计	55,671.81		55,671.81	24,619.25		24,619.25

① 坏账准备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55,671.81			保证金、押金等不计提坏账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合 计	55,671.81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本期未计提坏账。

③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重要的

本期坏账准备无转回或转销金额重要的。

④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备用金		5,000.00
代垫款	55,671.81	19,619.25
合 计	55,671.81	24,619.25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 位 名 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性 质	期末余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 备
代垫社保款	否	代垫款	45,477.64	1 年以内、1-2 年	81.69	
李月文	是	代垫款	10,194.17	1 年以内、1-2 年	18.31	
合 计			55,671.81		100.00	

⑦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⑧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情况。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465,711.55	4,059,172.59
增值税留抵税金		
预交企业所得税		6,250.85
待认证进项税		3,962.26
合 计	3,465,711.55	4,069,385.70

5、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宜通（上海）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借款合同	3,465,711.55		3,465,711.55	4,059,172.59		4,059,172.59
小计	3,465,711.55		3,465,711.55	4,059,172.59		4,059,172.59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部分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部分	3,465,711.55		3,465,711.55	4,059,172.59		4,059,172.59
合 计						

6、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固定资产	4,709.61	16,520.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709.61	16,520.80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7,399.59	67,399.59

项 目	电子设备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7,399.59	67,399.5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0,878.79	50,878.79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11,811.19	11,811.1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2,689.98	62,689.9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709.61	4,709.61

项 目	电子设备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16,520.80	16,520.80

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186,0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86,000.00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无

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一、短期薪酬	31,750.40	601,972.89	593,574.17	40,149.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55.16	102,897.15	100,319.49	8,732.8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7,905.56	704,870.04	693,893.66	48,88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45.40	503,784.00	496,978.72	34,750.68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805.00	63,608.89	62,015.45	5,398.44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655.80	61,114.71	59,583.75	5,186.76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2、工伤保险	149.20	2,494.18	2,431.70	211.68
3、生育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34,580.00	34,5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及其他				
合 计	31,750.40	601,972.89	593,574.17	40,149.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5,968.64	99,778.88	97,279.36	8,468.16
2、失业保险	186.52	3,118.27	3,040.13	264.6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6,155.16	102,897.15	100,319.49	8,732.82

(4) 其他说明：无。

9、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情况：

税 项	2024.12.31	2023.12.31
应交企业所得税		
印花税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20.95	517.68
应交增值税		9,708.74
应交城建税		242.7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45.63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97.08
合 计	520.95	10,711.85

(2) 其他说明：无。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033.40	5,581.92
合 计	73,033.40	5,581.92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社保	13,233.33	5,581.92
往来款	59,800.07	
合 计	73,033.40	5,581.92

①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11、股本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24.12.31
		发行新 股	送 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00,000.00						5,000,000.00

12、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情况：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25,017.09			125,017.09
合 计	125,017.09			125,017.09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369.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3,369.65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2,767.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6,137.14	

其他说明：无。

1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927.45		10,157,041.51	9,374,429.65
合 计	350,927.45		10,157,041.51	9,374,429.65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础货物	350,927.45		10,157,041.51	9,374,429.65
合 计	350,927.45		10,157,041.51	9,374,429.65

15、税金及附加

(1) 税金及附加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0.20	
印花税	74.97	
合 计	75.17	

16、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服务费	3,509.27	541,163.22
合 计	3,509.27	541,163.22

17、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83,808.42	515,212.92
办公费用	15,517.35	32,142.56
差旅费用	33,662.64	105,609.13
汽车费用	12,539.10	63,368.81
招待费用	21,564.59	137,506.54
福利费用	117,177.85	98,641.90
顾问费及中介服务费	178,000.00	507,586.60
折旧费用	11,811.19	15,606.03
会费、年费	24,680.00	47,143.92
其他费用	135,855.20	135,652.10
合 计	1,234,616.34	1,658,470.50

18、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97.36	2,101.20
汇兑损益	2,443.16	-254,122.44
手续费等	-2,714.37	3,028.54
合 计	-1,068.57	-253,195.10

注释：本年收到中国民生银行退回的手续费，导致手续费为负数。

19、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税费返还	135.94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 计	135.94	

20、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利息	164,845.20	194,732.94
收回投资		138,482.40
合 计	164,845.20	333,215.34

2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49,696.74	
违约金		45,000.00	
合 计		294,696.74	

22、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900.61		900.61
其他	85,473.32	13.76	85,473.32
合 计	86,373.93	13.76	86,373.93

2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69.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5,169.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
利润总额	-807,597.5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899.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69.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39.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059.7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其他影响	
所得税费用	5,169.94

(3) 其他说明：无。

2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利息	885.05	2,101.20
往来款	5,417.00	200,000.00
其他	3,214.00	46,600.88
合 计	9,516.05	448,702.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往来款	369,213.62	200,000.00
付现费用	392,744.31	1,150,343.22
手续费	2,852.00	3,028.54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合 计	764,809.93	1,553,371.76

2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2,767.49	-535,928.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	11,811.19	15,606.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9,825.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845.20	-333,21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25,052.56	61,85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59,257.54	-495,792.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111.60	-1,204,085.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3,223.27	983,321.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3,321.02	1,889,098.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097.75	-905,777.9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现金	643,223.27	983,321.02
其中：库存现金	5,000.00	12,170.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8,223.27	971,150.40
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23.27	983,321.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均为美元）	1,649.21	7.1884	11,855.18

六、政府补助

无。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租赁负债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宁，表决权为 95.0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月文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李宁	原实际控制人
李薇	董事
陆通通	前任董事
姚遥	董事
卢昆	前任董事会秘书
牟卉	监事会主席
王慧	监事
王亚琴	职工监事
陈轩	原董事、原总经理
张东煜	董事、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曹春冬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北京驭海恒基国际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李薇参股的公司
东鹏瀚马（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李薇参股 51%、李宁参股 49% 的公司
北京久场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李宁参股 20% 的公司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或委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关联受托管理或委托管理事项。

(3) 关联承包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承包事项。

(4) 关联租赁情况

无。

(5) 关联担保情况

无。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7,048.00	359,914.37
合 计	407,048.00	359,914.37

(9) 其他关联交易

无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月文	10,194.17		10,194.17	
其他应收款	王亚琴			5,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李宁	59,645.96			

5、关联方承诺

无。

九、股份支付

无。

10、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4,845.2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373.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51,219.1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2,804.7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8,414.3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8,414.3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4	-0.16	-0.16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7	-0.20	-0.20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7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4,845.2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373.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51,219.13
减：所得税影响数	62,804.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8,414.3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